

石城县商务局

签发人：娄小数

石商建字〔2024〕1号

分类：A1

关于县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27号建议的答复

曹子君、许平、孙连清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集中规范城区汽车销售市场的建议收悉，结合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城管局等部门的会办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在接到人大提案后，商务局主要领导高度重视，召集相关领导干部就该提案进行讨论并布置有关工作。会后，相关干部在掌握了基本情况后印发《石城县城城区汽车行业划行归市的倡议书》，由分管领导带队上门与相关商家进行沟通并宣传动员，倡导汽车销售企业集中搬迁至汽车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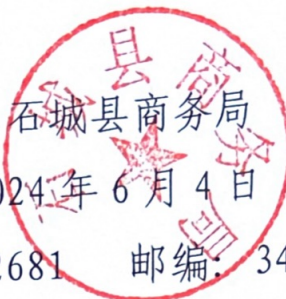
经沟通了解，截止去年五一原入驻汽车销售企业已全部搬离汽车城，多家企业搬离并注销，现有汽车销售企业不愿搬回汽车城。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：一是汽车城设计不合理，汽车城的设计没有充分考虑到汽车销售企业的实际需求，如展厅面积不足、停车位设计不合理，同时配套设施不够完善；二是距离较远，汽车城距离县中心较远，消费者因交通不便而降低购买欲望，同时员工也因距离远面临通勤困难，影响员工的工作积极性，导致员工离职率高。三是汽车销售行业不景气，资金紧张，企业难以承担搬回的各项成本，搬迁意愿率低。

目前行业现状，汽车行业价格相对比较透明，消费者可以通过各种在线平台和应用程序获取汽车的消息信息，包括价格、配置、性能等，并不影响消费者购车对比。同时我县无 4S 店，比较少的库存车，基本无试车看现车情况，不存在试车风险，消费者通过提前看好的车型缴纳定金。

接下来，我局将认真抓好以下几项工作：一是加强对汽车销售行业的监督管理，督促汽车行业做好服务，提升消费者购车体验度；二是协调相关部门做好行业监督管理服务工作；三是向上积极争取在城区范围内规划建设汽车城，推动汽车销售市场集中经营。

最后，非常感谢您对商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欢迎多提宝贵意见建议。

附：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承办单位及电话：石城县商务局 5792681 邮编：342700

抄送：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，县政府办。